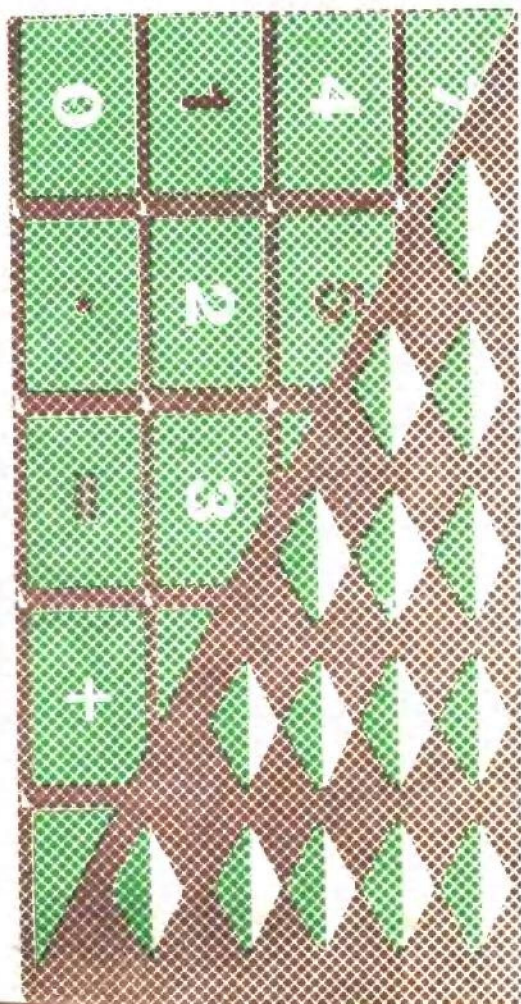


新 会计制度 指导



孙晓东 主编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新会计制度指导

主 编：孙晓东

编写人员：龚辉文 刘士儒 张立
赵向阳 黄燕飞 颀清
胡世民 陈武朝 李丹

(京)新登字 173 号

新会计制度指导

孙晓东 主编

*

●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地质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16.25 印张 352 千字

1993 年 3 月第一版 1993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ISBN 7-80049-493-4/F·46 定价: 8.00 元

编写说明

1993年7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将实施新的财务会计制度,而且每年举行的甲、乙两类会计技术职称资格考试也将按新制度进行。为了使广大财会人员尽快熟悉和掌握新会计制度,我们在充分研究新会计制度和广泛借鉴其他材料的基础上编写了这本书,并请参与新会计制度设计的专家对本书进行了全面审定。本书力求紧扣企业财务通则、会计准则和新会计制度,旨在作为新会计制度培训和会计职称资格考试辅导材料和广大基层财会人员的工作手册,指导其开展日常会计核算工作。

全书内容包括:

1. 简要地介绍新的会计理论体系和会计准则,以及与会计实务密切相关的一些基本概念和方法;
2. 详细地讲解了日常经济业务的会计核算、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分析方法;
3. 提出并解答了许多应注意的问题,帮助会计人员掌握新旧会计制度的接轨和核算方式的转换;
4. 每章均列举了综合应用实例,并配有适量的习题及其标准答案;
5. 辑录了国家近期发布的重要财务会计制度法规。

本书可供广大基层会计人员、其他经济工作者和财经院校师生选用。

目 录

第一章 概论	(1)
第一节 财务会计及其特征	(1)
第二节 会计准则	(4)
第三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7)
第四节 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12)
第五节 会计要素与会计平衡公式	(19)
第二章 流动资产的核算	(23)
第一节 货币资金核算	(23)
第二节 短期投资的核算	(36)
第三节 应收、预付项目的核算	(39)
第四节 存货核算	(47)
习 题	(90)
第三章 长期投资	(95)
第一节 长期投资的目的	(95)
第二节 长期债权投资	(97)
第三节 长期股权投资	(105)
第四节 其他投资	(115)
习 题	(122)
第四章 固定资产	(124)
第一节 固定资产分类与计价	(124)

第二节	固定资产的一般取得核算	(128)
第三节	固定资产的特殊取得核算	(135)
第四节	固定资产折旧的核算	(145)
第五节	固定资产修理处置的核算	(159)
第五章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169)
第一节	无形资产的概述	(169)
第二节	无形资产的具体核算	(173)
第三节	递延资产的核算	(184)
习 题		(188)
第六章	流动负债与长期负债	(190)
第一节	负债概述	(190)
第二节	流动负债	(193)
第三节	长期负债	(221)
第四节	综合应用实例	(240)
习 题		(249)
第七章	所有者权益	(256)
第一节	所有者权益的概念及其分类	(256)
第二节	资本金的核算	(260)
第三节	公积金的核算	(265)
第四节	向投资者分配利润	(269)
第五节	综合应用实例	(275)
习 题		(281)
第八章	成本与费用	(283)
第一节	概述	(283)

第二节	生产费用的核算	(289)
第三节	成本计算方法	(306)
第四节	管理费用的核算	(329)
第五节	财务费用的核算	(335)
第六节	销售费用的核算	(339)
习 题		(342)
第九章	业务收入、利润及利润分配	(348)
第一节	业务收入的核算	(348)
第二节	利润及利润分配的核算	(372)
习 题		(389)
第十章	财务报表的编制与分析	(397)
第一节	财务报表总论	(397)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的编制	(401)
第三节	损益表的编制	(422)
第四节	财务状况变动表的编制	(431)
第五节	利润分配表及主营业务收支明 细表的编制	(446)
第六节	财务报表分析	(451)
第十一章	企业解散与清算	(460)
第一节	企业解散的原因与形式	(460)
第二节	企业清算程序	(462)
第三节	企业清算的会计核算原理与 清算费用的核算	(466)
第四节	企业清算的会计处理	(468)

附录

习题答案	(476)
------------	-------

第一章 概论

第一节 财务会计及其特征

在现代社会里,会计已被公认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基本组成部分。它把企业或其它经济组织日常发生的大量经营活动数据,通过记录、分类、汇总、分析,转变成为可接受的、有用的信息,总括地反映企业或其它经济组织在特定日期的财务状况和一定时期内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变动,并把这些信息报告给使用者,以满足他们计划、决策、控制的需要。

会计可以按照不同的标准进行分类。从信息使用者的角度来分类,会计可分为财务会计和管理会计。

一、财务会计

财务会计是指主要为企业以外的部门、机构、组织和个人提供其所需要的信息的会计。

现代社会里,在企业外部形成了一个利害关系集团。这个利害关系集团包括:投资者、潜在的投资者,债权人、企业的货物供应者、顾客、雇员,工会组织,政府机构如财政、税务、工商管理等部门,注册会计师、律师、财务分析和咨询机构,以及财务、金融方面的报刊和广播单位,广大公众等。他们不直接参与企业的经营管理,但都与企业有着直接或间接的利害关系,因而他们都是企业财务信息的外部使用者。

企业的外部利害关系集团要想了解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只能从企业定期递送或公布的财务报表中取得。但

是,出于自身利益的需要,企业的管理当局有可能有目的地歪曲或不愿意披露足够详实的信息;而且,即使不是有目的地这样做,也有可能是因为运用了不恰当的会计方法而造成财务信息的不能如实充分地反映;再次,在外部利害关系集团之间,基于不同的决策要求,他们对财务报表所要揭示的信息的要求也各不相同,如债权人要求财务报表要侧重反映企业的偿债能力,而投资者则要求财务报表要侧重反映企业的盈利能力,等等。这样,客观上就要求各个企业在对外报告时采用较为一致的会计方法,以满足不同使用者的需要。这一要求,乃是由会计准则来规定的。

所谓会计准则,是指由专门机构制定或认可的统一会计标准,它是会计工作或实务处理的成文性具体规范。虽然会计准则在各国表现为不同的形式,如在美国主要是“公认会计原则”,在法国主要是“通用会计制度”(法典),在日本主要是“企业会计原则”,等等,但是,它们都是企业在对外报告时所必须遵循的。

从上面所说的,我们可以知道,财务会计是受会计准则支配,以提供企业利害关系集团所需要的通用财务报告为主要目标的一个会计分支。它具有如下几个特征:

(一)财务会计的整个程序必须符合会计准则。为了保证企业外部的利害关系集团能得到可接受的、有助于作出决策的信息,会计准则对企业的会计核算的整个程序都作了要求,企业进行会计核算时必须遵守。

(二)财务会计以提供通用财务报表为主要目标。企业必须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定期编制能够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动的财务报表,提供给财务报表的使用者,以

满足企业外部不同使用者的决策要求。

二、管理会计

所谓管理会计,是指主要为企业管理当局提供其所需要的信息的会计。管理会计的主要目的是帮助企业和管理当局制定长期计划及规划,指导和控制当期的经营,以提高企业的工作效率。管理会计按其基本职能可分为“规划”和“控制”两大部分。所谓“规划”,就是利用有关资料进行科学的预测及决策分析,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企业的全面预算与责任预算,确定各方面的主要目标,用来指导当前和未来的经济活动。所谓“控制”,主要是根据“规划”所确定的目标,对预期可能发生的或实际已经发生的各项经济活动进行对比和分析,以便在事前或日常对经济活动进行调节与控制,以保证预算目标的实现。由此可见,管理会计的特征可以归结为以下几点:

(一)它不以反映已经发生的经济活动为重点,而是着重于预计和评价未来的经济活动。而如前所述,财务会计则侧重于对已经发生的各种数据进行记录、分类、汇总、分析、转变成为企业外部利害关系集团可接受的、有助于决策的信息,即财务会计着眼于过去。在这一点上,财务会计与管理会计显然有着明显的区别。

(二)它针对企业经营管理中的特定问题,收集数据并向管理当局提供有关的会计信息。只要是企业管理所需要的,会计人员就应尽力去满足;而且,它经常针对的是管理中急需解决的、比较重要的问题。而如前所述,财务会计是从企业这样一个整体出发,提供整个企业的有关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动的财务报告,以使外部报告使用者有一个整体上的认识,而不是像管理会计那样,侧重于某一问题而提供有关的会计

信息。

(三)它谋求提出多种方案,供管理当局抉择。

此外,从所运用的程序和方法来看,管理会计大大超越了传统会计。它所提供的信息和内部报告,并不一定要恪守所有的会计准则。

第二节 会计准则

如前所述,财务会计的基本任务是企业外部利害集团提供其所需要的财务信息。由于不同的决策者所需要的信息的侧重点可能有所不同,故企业只能从满足他们的共同需要出发,提供通用的财务报表,如反映企业在每一会计期间期末的财务状况的资产负债表、反映某一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及其分配情况的损益表、反映在一定会计期间现金收入和支出情况的现金流动表等。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必须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来进行。

建国以来的四十多年来,我国一直没有成文的会计准则,企业对外部报告所依据的是统一会计制度。统一会计制度里包含了会计准则的要求,它实际上起着会计准则的作用。1992年11月30日,我国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的形式发表了国务院1992年11月16日批准的《企业会计准则》,并自1993年7月1日起施行。在会计准则施行后,企业的会计核算工作将由会计准则来规范。那么,为什么要制定会计准则呢?会计准则与现行会计核算制度的关系是什么呢?会计准则的结构又是怎样呢?本节仅就这些问题作一些说明。

一、制定会计准则的必要性

建国以来,我国制定了一系列分所有制关系、分部门和行

业的统一会计核算制度,用以规范企业的会计核算。这种模式是与实行高度集中的经济管理体制和统收统支的财务体制相适应的。但随着对内改革的深化和对外开放的扩大,我国要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现行的会计核算制度从总体上讲已不适应经济形式发展的需要,日益显露出其局限性和不合理性,迫切需要进行根本性的改革,制定统一的会计准则,建立以会计准则统驭会计核算制度的管理体制。其主要原因在于:

(一)制定会计准则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国家进行宏观调控的需要。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客观上要求国家对整个国民经济进行宏观调控,而现行会计核算制度是按所有制、分行业、分部门制定的,各类会计制度不协调、不统一,不同的所有制,不同行业和部门之间的核算标准存在着很大差异,从而导致了部门和行业之间会计信息的口径不统一,不可比,不能满足国家进行宏观调控的信息需要。制定和实行会计准则,为各类会计制度的制定提供依据,修改和完善行业会计核算制度,建立一个既有统一的会计准则,又有具体规范的、全面的会计核算管理体系,以保证不同所有制之间、不同部门之间、不同行业之间会计信息的可比性,提供高质量的会计信息,才能满足国家进行宏观调控的需要。

(二)制定会计准则是满足企业投资主体多元化、经营方式多样化的需要。改革开放以来,各种非公有制企业大量涌现,出现了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企业集团。横向经济联合的发展,使得原来分所有制、分部门、分行业的会计制度已显出越来越大的局限性。如在有多种资金来源的企业里,按哪一种会计制度进行核算便是一个难以解决的问题。因此,制定全面、统一的会计准则来规范所有企业的核算行为,并在会计准

则的统驭下完善会计核算制度已显得越来越重要。

(三) 现行会计制度有些地方规定得过多、过死、过细,使得企业很难根据本单位的经营特点和管理要求来设计符合实际的会计核算方法与程序。通过制定会计准则,规范企业的会计核算行为,同时允许企业根据自身的经营特点和管理要求设计会计核算程序,既有助于企业转换经营机制,加强管理,增强活力,又有利于转变政府职能,改善和加强宏观管理。

(四) 对外开放,吸引外资也需要有一个单独成文的、与国际惯例衔接的会计准则,以便外商了解我国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方法,来进行项目的可行性研究。会计是国际上通用的商业语言。我国现行的会计制度是在借鉴前苏联会计核算模式的基础上,适应计划经济体制的要求而建成的,许多会计核算方法已不适应于经济形势发展的要求。会计报表极难读懂,而导致外商对我国会计政策乃至经济政策的误解,影响了对外开放,因而迫切需要制定会计准则,以扩大对外开放与经济技术合作。

二、会计准则与现行会计核算制度的关系

前已述及,现行会计核算制度是按所有制关系,分部门、分行业制定的,从行业 and 部门来说,遵循了国际通行的会计惯例,包括了许多具有会计准则性质的要求,但在具体行业与部门的会计核算制度中,却存在部门和行业之间具体确认和计量标准的差异。会计准则的制定和实施,客观上要求对现行的、一统到底的、分行业、分部门的会计核算制度进行协调和调整,加以充实、完善,最终建立起以会计准则统驭会计核算制度的新的会计核算体系,以规范企业的会计核算行为。

我国长期以来实行的是分行业的统一会计制度,由于诸

多原因,会计核算制度改革不可能做到一步到位,即用会计准则完全取代国家制定的统一会计制度,直接规范企业的会计核算行为。因此,在近几年里,将有一个会计准则与行业统一会计制度的共存时期。在这一时期,会计准则与统一会计制度均发挥对会计核算行为的规范作用,但不管怎么说,最终目标是用会计准则直接规范企业的会计核算行为。

三、会计准则的结构

会计准则分基本准则和具体准则两个层次。

基本准则是进行会计核算工作必须共同遵守的基本要求,主要包括一般原则和会计要素准则,其核心是关于会计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的基本规定的规定。基本准则既是制定具体准则的理论依据和指导原则,也是企业进行会计核算工作的指导思想和依据。

具体会计准则,主要是根据基本会计准则的一般要求,对各种经济业务作出具体规范。它包括:一是基本准则的具体化,如资产负债表、损益表、财务状况变动表(或现金流量表)、合并会计报表的准则,无形资产会计准则,存货会计准则,固定资产会计准则,折旧会计准则,外币业务会计准则,收入确认会计准则等;二是对一些特殊业务的处理要求,如股份制会计准则、物价变动会计准则等;三是针对一些特殊行业而制定的会计准则,如石油开采企业的会计准则等等。

第三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通常也称为会计假设,是组织会计核算工作应当具备的前提条件,通常包括以下四个方面的内容:

一、会计主体

所谓会计主体,乃是会计所服务的特定单位,它规定了会计核算的范围。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会计总是站在特定的会计主体的立场上而对会计对象进行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完全独立或相对独立于其所有者的企业,必须独立地核算盈亏,因而是会计主体;如果不是企业等经济组织,那么只要它要求独立地核算自己的财务活动并考核其经济效益,它也同样是一个会计主体。会计主体的弹性很大,它可以是一个企业,也可以是一个企业内部的各个责任单位,还可以是一个企业集团。

企业作为一个会计主体,核算它的经济业务,不仅要与其它经济单位的经济业务相区别,同时还要与该企业的所有者私人的经济业务相区别,即企业的财产应视为它本身所有,企业的债务也应视为它本身的债务,不得与业主的私产或私债相混淆。企业的业务行为和收支应视为它本身的行为和收支。企业与业主之间如有业务行为或财产往来,在会计上应视同与外界业务同样处理。所以,企业的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等会计活动,都是把企业当作一个实体而进行的,而不是从业主的立场上进行的,企业在经营中所获得的收益,不应直接作为业主的收益;如果发生损失,也不应直接作为业主的损失,必须在按规定程序转归业主之后,才算是业主自己的收益或损失。

会计主体不同于法律主体。企业的基本组织形式一般有三种,即独资、合伙与公司三种。独资与合伙企业通常不具有法人资格,不是法律主体,因而不能独立地具有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即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的财产与债务,在法律上仍是

业主或合伙人的财产与债务,但会计核算则必须把独资与合伙企业作为独立的会计主体来对待;公司则具有法人资格,是法律主体,具有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可用其本身的名义持有财产,从事法律所赋予它的各项活动,在会计核算时,公司是作为会计主体对待的。

由于经济的发展,经济管理对会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会计不仅要把整个企业作为一个会计主体来核算,还要核算企业内部各责任单位的经济责任的履行情况,即把各个责任单位作为会计主体来核算。由若干个独立法人组成的企业集团要定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即是把企业集团作为一个会计主体来反映整个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而国民经济核算更是把整个国民经济作为一个会计主体来进行的。

二、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假设会计主体将按照其现在的经营方针、形式和目标持续地经营下去,也就是说,在可预见到的将来,会计主体将不会面临破产清算,它所持有的资产将会按照取得它们时的目的在正常的经营活动过程中被耗用、出售或转让,它所承担的负债也会按期偿付。这样,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就是以上述假设为前提的。

持续经营假设为在货币计量假设的基础上进行资产价值的确认,奠定了理论前提。由于假设企业是持续不断地经营下去的,固定资产的价值不能一次全部计入成本,而必须采取折旧的形式,在其使用年限里分次分批地计入成本;由于假设企业是持续不断地经营下去的,企业的经营收益和费用的发生与其货币收支发生一定程度的分离时,企业才可以不限于只能以是否收到现金作为收益是否实现的标准,而采用权责发